

中華叢書

國立歷史博物館
歷史文物叢刊第二輯

明監國魯王塘誌之研究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印行

26.329

9989

明監國魯王墳誌之研究 目錄

國立歷史博物館藏「明監國魯王墳誌」闕疑文校讀（代序）	包遵彭
發現皇明監國魯王墓記	劉占炎
魯王史蹟考察記	陳漢光
跋金門新發「皇明監國魯王墳誌」	廖漢光
重建明監國魯王墓碑	胡適
蔣經國	

國立歷史博物館藏

明監國魯王墳誌闕疑文校讀

包遵彭

民國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二日，駐福建金門國軍軍官劉占炎，領導戰士，炸山採石，發現古墓一座。繼於墓穴獲一石碑，幾經洗刷，始知爲皇明監國魯王墳誌。同時出土者，尚有魯王遺骸及永曆通寶錢幣、破瓷碗等件。嗣以墳誌有關明代史事至巨，移交國立歷史博物館典藏。曾摹拓墳誌全文，茲據以析分段落，略予疎證。其墳誌原文曰：

皇明監國魯王墳誌

監國魯王，諱以海，字巨川，號恆山，別號常石子。始封先王諱檀，爲高皇帝第九子，分藩山東兗州府，王其十世孫也。世系詳玉牒。

王之祖恭王，諱坦頤。父肅王，諱壽鏞。傳位第四庶子安王，諱以派，王兄也。崇禎十五年冬，虜陷兗州，安王及第一子第四弟以治、第五弟以江，俱同日殉難。山東撫臣奏聞。王以第六庶子，母王氏所生，授鎮國將軍，部覆應繼王位，于崇

禎十七年四月初四日冊封爲魯王。方三月初旬，使臣持節甫出都，而京師旋告陷矣。

東省驛騷，王遂南遷。弘光帝登極南都，移封王于浙臺州府。

南中不守，虜騎薄錢塘。浙東諸臣豎義旗，扶王監國，都紹興，則弘光乙酉閏六月間事也。

次年仲夏，浙事中潰，王浮澥入舟山。

會閩中舟師在北，迎王至中左所，復移師琅琦。附省諸邑，屢有克復；虜援大至

，復者盡失。

王又再抵舟山，躬率水師入姑蘇洋迎截虜舟，而浙虜乘機搗□，舟山竟不可援矣。

王集餘衆南來，聞永曆皇上正位粵西，喜甚，遂疏謝監國，栖蹤浯島金門城。

至丙申徙南澳，居三年。己亥夏復至金門。計自魯而浙而粵，首尾凡十八年。王間關澥上，力圖光復，雖末路養晦，而志未嘗一日稍懈也。

王素有哮疾，壬寅十一月十三日中痰而薨。距生萬曆戊午五月十五日，年纔四十有五，痛哉！

元妃張氏，充濟寧州張有光長女，原浙之寧波人。充陷，殉節。繼妃張氏，亦寧

波人。舟山破日，投井而死。有子六，皆庶出。第一子、第三子在充陷虜，存亡未卜；次子卒于南中；第四子弘樞、第五子弘樸、第六子弘棟，俱在北蒙難。僅存夫人，今晉封。次妃陳氏，遺腹八閱月。女子三：長爲繼妃張氏所生，選閩安侯周瑞長男衍昌爲儀賓，未賓尙；二女俱陳氏出，未字。

島上風鶴，不敢停櫬，卜地于金城東門外之青山，穴坐西向卯。其地前有巨湖，右有石峯；王屢遊其地，題漢影雲根四字于石。卜葬茲地，王顧而樂可知也。

以是月念二日辛酉安厝。謹按會典，親藩營葬，奉旨翰林官撰墳誌，禮部議謚。今聖天子遠在滇雲，道路阻梗，末繇上請，姑同島上諸文武敍王本末及生薨年月，勒石藏諸墳中。指日中興，特旨賜謚改葬，此亦足備考訂云。

永曆十六年十二月念二日，遼藩寧靖王宗臣術桂全文武官謹誌。

原墳誌出土時，因沉霾地下過久，字跡漫漶。報紙記載，已多出入，而學人考察，則更爲審慎，故全文闕疑頗多。

茲按上錄墳誌文第三段中「母王氏所生」，一般舊拓「所」字模糊，胡適及諸家有異

說，毛一波認係「所」字。遵彭細察原墳誌，「所」字清晰可認。至下文授字上一字，原刻殘脫，諸家有異說。胡適認此兩句，應讀爲「母王氏，始生時，授鎮國將軍。」此一說，因上句所字之認定，已自然不能成立。毛氏釋爲「例」字，極是。

墳誌文第八段中，「而浙虜乘機搗□，舟山竟不可援□。」舊拓因搗字及援字下，各有一字模糊，諸家多主搗登舟山，竟不可援矣。宜若允洽矣。惟遵彭細按墳誌，下句「矣」字，似可辨認不誤，上句搗字下，似爲「虛」字，讀作「浙虜乘機搗虛，舟山竟不可援矣。」應無可疑。

胡適先生跋文，初刊於民國四十八年十一月二日臺北中華日報；其校正稿於民國五十一年十月，臺灣銀行研究室出版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一八種魯春秋附錄二，再度刊行。據該版書首弁言，此校正稿，「經適之先生親爲校對，並有所改正，他就其原著，刪去了兩行，用紅筆在旁邊寫『我錯了』三個大字」。可見其對此稿的審慎，惜其最後所引墳誌文仍不免小誤。引文云「卜地於金門城東□外之青山」，原墳誌爲「卜地于金城東門外之青山」，陳漢光、廖漢臣兩先生「魯王史蹟考察記」所判讀之墳誌原文不誤。胡氏引文云「其地前在巨湖，後有石峯」，原墳誌實爲「右有石峯」，考察記判讀不誤。胡氏引文云「王猶

佯其地」，原廣誌實爲「王屢遊其地」，考察記判讀不誤。胡氏引文云「以是月廿二日辛酉安厝」，原廣誌實爲「以是月念二日辛酉安厝」，考察記判讀不誤。陳漢光、廖漢臣兩先生「魯王史蹟考察記」，判讀廣誌原文中闕疑之字，第十四段「禮部議」下一字，據廣誌原刻，知爲「謚」字；同段「末□上請」，知爲「末繇上請」；其最後一段誌文，「術桂」下之一字，考察記判爲「同」字，原刻爲「全」字。現以原刻石業已沖洗，字跡清晰，凡諸家之考辨，應準是以確定是非。蓋史貴徵實，緣爲校正。

發現皇明監國魯王墓記(摘錄)

劉占炎

魯王眞塚，爲余於八月二十二日十六時發現。特將發現經過詳述於次。

八月十九日，余奉命率部負責在舊金城東炸山採石工作。次日開工，發掘地皮，採取石塊，俾鑽孔爆炸。約入地五十公分，發現深埋地下之石碑一塊露出，厚約十五公分，寬約八十公分。余意測爲墓碑，飭屬不予破壞。繼向下掘一公尺餘，墳蓋畢露。長約二公尺五十公分，寬約一公尺四十公分。墓碑高一公尺二十公分，入地約三十公分；碑面平滑，未刻一文。墓碑案長二公尺餘，寬六十公分。厚十五公分。其墳四週及蓋，均係用特製之三合灰砌成，堅固異常，誠一久已湮埋之古墓。

八月二十二日，余本須參加上級舉行之「八二三」礮戰週年紀念慶功會及會餐，祇以身心偶感不寧，請准缺席，整日在工地巡視。午後三時，由於工作進展，此一古墓必須破除；特再前往視看，計劃如何爆破。偶立碑前瞻望，見此墓坐西向卯，前有古崗大湖，右靠梁山；山頂多石，其頂一巨石似係人工所置，用爲記號。左青龍，右白虎，天然形勝，右前大帽山麓倒塌巨石，刻有魯王手書「漢影雲根」四字。余頓覺有所悟！特飭屬慎重將事。

，保持原狀。謹在碑後一公尺處鑿開一洞，命謝文瀾中尉派士官劉田入內檢視，獲石碑一具長七十公分，寬四十公分。余知有異，除飭暫停發掘外，親自持該石碑往湖邊清潔；幾經洗制，始發現「皇明監國魯王墳誌」八字及魯王畢生事蹟之全文。余以事體重大，隨令權將遺骸裝入用木箱改裝之棺材，敬謹收藏；一面報請上級處理。十八時，本部隊副部隊長蔡上校，參謀長劉上校蒞墓地憑視後，將墳誌碑携返。是夜「艾瑞絲」颱風侵襲，余爲對此一代忠魂表示敬意，漏夜冒狂風暴雨之險，親往墓地將魯王遺骸肩回；置之寢室，妥爲保護。

司令官於二十四日上午九時，携其女公子親臨墓地檢視魯王遺骸，上香致敬。並由余陪導其到大帽山麓，參觀刻於倒塌巨石之「漢影雲根」魯王手書（「根」字於該石倒塌時遺失，現僅存「漢影雲」三字）及覽讀諸葛倬、吳兆煒等於永曆歲次甲午秋仲月間閱讀魯王手書「漢影雲根」後所賦之詩。該詩刻於「漢影雲根」四字之對面巨石，其文如下：

監國魯王遵辭而南，駕言斯島，揮翰勒石爲「漢影雲根」四窩字，意念深矣！倬等瞻仰之餘。同賦詩誌慨！

十年潛見寄波濤，手斲虬螭紫巘高。江左匡勳餘柱頑，澥邦戾止事揮毫。爲草影

續扶桑炎，匪石根維砥柱牢。他日曰歸仍帶礪，從公倍憶舊譽髦（諸葛倬）。

郊坰野望洒清濯，何處崔嵬森羽翫？趣走山精揮筆花，縱橫字勢端龍角。靜觀漢影識高深，頂立雲根崇澥嶽。湖水近知日月心，波光時映晴光卓（吳兆輝）。

（以下尙有二律，均已模糊不清，無法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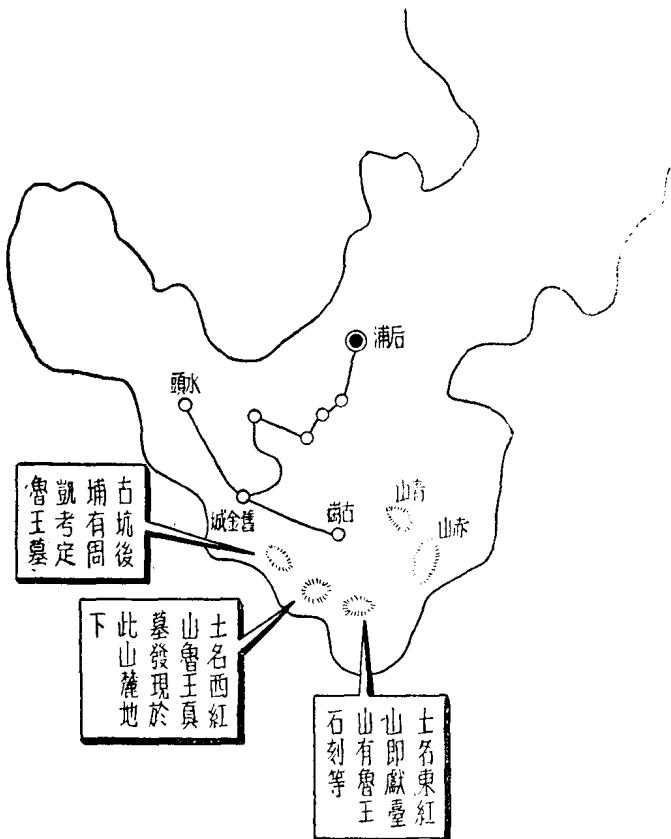
司令官於歸去前，重返墓地，再三檢視，似有莫大感慨。囑余並轉知有關單位及人員，對此古蹟須予愛護。午後四時，接奉上級通知云：「司令官對魯王真塚之發現，特表重視；已飭由金防部、政委會、金門縣政府及本部隊各派高級人員為代表，並請地方名紳參加，組成處理小組，日內將至墓地現地處理。在處理小組未到達前，對墓地之一切，不可隨便更動」。

八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處理小組由金防部政治部劉副主任率領到達墓地，立即列隊上香，行致敬禮；而後攝取墓地照片。最後，決定開鑿墳蓋，檢取遺物，由余派士官二人負責之。由於墳塚係用特製之三合土砌成（似用糯米滲入），堅固逾常；經兩小時又三十分不斷鑿掘，才將墳蓋全部破開。其厚約四十公分，混入無數磁碗。墳牆厚二十公分，平面整齊，裏面已全部變黑色。墳底火燒紅色磚所鋪，縫隙灌有水銀。墳中除尙存腐剩之棺

材木數塊外，餘均已變成黑色之渣滓。經本部士官伍志強、郭世賢進入詳細檢查，獲得「永曆通寶」錢三枚。十二時正，處理小組歸去。下午三時重來，繼續監視取出方磚；及向不發掘約一公尺，未發現任何物品。時已午後五時，處理小組宣布發掘工作結束後歸去。余隨派卡車一輛，將魯王遺骸一箱，墳底渣滓一箱及「永曆通寶」三枚，破棺木三塊，破磁碗二個，方磚九塊，運送交金門縣政府保管。

以上爲余發現魯王真塚之經過情形。以此項有關歷史文物之重大發現，誠有助於史學家之考據，余有幸焉。

（載「中華日報」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魯王史蹟考察記

陳漢光

(一)

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二日，金門國軍在舊金門城東，炸山採石，發現魯王真塚。經過二個月餘，被中華日報記者探悉，於十月二十九日，在同報第三版爲文介紹，遂引起學界廣大的興趣及注意，有胡適、勞榦、毛一波、江絜生等知名人士，相繼在報上發表高論。就「中華日報」所載「皇明監國魯王墳誌」，並加以種種闡釋，正如勞榦教授所說：「此一發現不僅對研究明清史極爲重要，而且對研究臺灣史極爲重要。」所以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爲調查此項發現的詳細經過並作廣誌拓本，以便更深一層的研究起見，特派我們二人於十一月五日至十一日，前後一星期期間，到過現地考察一番，同時並考察若干與明鄭有關之史蹟。茲就考察經過，附以照片、揭本約述於下：

(二)

五日上午八時四十分，我們乘搭空軍總司令部的便機離開了臺灣，十時十五分抵達金

門。在山外少憩後，下午轉至后浦，由金門防衛司令部周惠興少校的引導，往謁副司令官鄧定遠中將並金門縣政府副縣長程如垣上校；二人對我們此行頗表歡迎，並對我們的工作，惠給種種的方便。我們首先看到收藏在金門縣政府的兩個石碑：一個是這次發現的「皇明監國魯王墳誌」；另一個是前些時候發現的「皇明石井鄭氏祖墳誌銘」。因為兩個石碑都塗着一重濃厚的油墨，我們為製作拓本，第一步工作，開始刷洗石碑。油墨緊粘在碑面，用汽油一再洗刷，一時不易清潔，到了黃昏，我們有點疲倦，才停止工作。自這一天夜裡起，我們就寄宿在「軍人服務社」。

(二)

六日上午八時，我們再到金門縣政府去繼續工作，再洗刷了幾個鐘頭，總算把油墨除去了；但是一經拓製，才發現了碑文還填塞着一層朱漆，以致文字模糊不清，祇好再用鐵筆逐行逐字剔去凝結的朱漆，再從頭洗刷一番，才把碑面弄清潔；然後，披紙蘸墨，一張一張地拓製下去，這一天是星期日，可是縣立圖書館館長吳騰雲以及縣政府事務股長許啓明也特意跑來幫了我們不少的忙。是日除了用膳停工外，我們足足工作了十二小時之久，

收工時已是晚上九時半了。

(四)

七日上午八時，我們要實勘查魯墓，向金門防衛司令部借到一輛吉普車，並請縣政府董群鐵股長爲嚮導。到了目的地，魯王真墓的發現人劉占炎中校聞到我們的消息，很懇切的跑來接待我們，並帶我們到了這次發現的真塚墓地，但已看不到原墓了。真塚的所在地，原是一座小山，墓是築在山麓。此時地形經已改變，祇得用劉中校的指示及說明來獲悉魯墳的位置及其構造，以及發見當時的情形而已。

墓地一帶的地勢，約如前圖。

圖中的東紅山、西紅山及山仔尾山的山脈，似不相連，自成一山；背海而立，東、西紅山，前有一湖，即鼓岡湖；俗稱古坑湖。

經古坑湖驅車先達東紅山。山上山麓巨石橫陳。「金門縣志」所云：「明監國魯王石刻」及「明進士董颺先石室」俱立於此。

一、東紅山之石刻

1 魯 石 刻

「金門縣志」載：「明監國魯王石刻，在獻臺山，王寓島時手書漢影雲根四字於石上。」現該石已墜，斜覆在山下亂石之間，左角斷去，僅存「漢影雲」二個半字（雲字第二劃損失四分之一）。字大約一百一十公分平方。民國十七年古崙僑商董春波捐建古崙小學，村民將斷片擊碎，取去建校舍，故不見有「根」字。

該石係魯王依鄭成功後移居金門時（永曆六年至九年之間）所立，原立於山上，何時墜落，今不易考。古坑人謂為風雷括毀，后浦人却謂因古坑人取石毀壞；故而產生一諺語說：「古坑村子走到石龜就會睛瞑。」意即古坑村人，走到石龜地方便失明；連魯王墨寶也不認識。按此諺似指前言十七年古坑人取石建校而發的。因此石刻斜伏在亂石上，光線不明而且背向太陽，故不能拍成照片。

2 董颺先石室

「金門縣志」載「明進士董颺先石室」在獻臺山，旁即鼓崙湖，董颺先隱此，鑿石爲室，自題『正冠』二字，上有詩。旁鐫『石洞天』三字，不題名號。」

石室已毀，尚存一巨石，立於山巔，石上右側刻有「石洞天」三字，字大約二十二公

分平方。下有「正冠」兩字，現已不見。

3 諸葛倬等石刻

「金門縣志」載「明進士董鵬先石室」項下曰：「諸葛倬、吳兆輝、鄭纘祖、鄭纘緒各有詩鐫石室旁。……」此石刻現正立於山腰，在倒置魯王石刻之上，相距約十來步遠。石上勒有七律四首，字體楷書，大約七・五公分平方；石經風化，有數字辨認不明，茲經判讀於下：

監國魯王遵解而南。鶴言斯島。揮翰勒石爲漢影。篆根四寫字。意念深矣！倬等瞻詠之餘，同賦詩誌慨。

十年潛見寄波濤，手廻吼螭紫巘高。江左匡勳餘拄頰，解邦戾止事揮毫。爲章影續扶桑炎，匪石根維砥柱牢。他日曰歸仍帶礪，從公倍憶舊譽髦。 諸葛倬

郊壠野望酒清澑，何處崔嵬森羽簷？趨走山精揮筆花，縱橫字勢端龍角。靜看漢影識高深，頂立雲根崇解嶽。湖水近知日月心，波光時映晴光卓。 吳兆輝（輝？）

翰墨題分裏魯鄉，浯山曾似太山長。青藜筆掞雲根外，鴻寶函開漢影傍。僊島危鷗多氣色，江村草木有暉光。袞衣足處謫邊渚，會見崇朝一葦船。 鄭纘祖